证券代码:605177　证券简称:东亚药业
债券代码:111015　债券简称:东亚转债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14,792,722.32	-4.70	963,019,242.47	-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96,106.00	-58.98	46,169,162.66	-47.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151,689.98	-59.29	38,084,911.87	-51.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22,171,827.66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59.26	0.40	-4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60.87	0.31	-56.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4	减少1.01个百分点	2.24	减少2.3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516,801,373.43	3,343,345,301.82	5.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019,573,169.99	2,015,273,151.76	0.21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起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67,572.25	-3,636,308.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28,474.71	9,457,142.4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72,347.20	3,606,295.8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127.36	-899,776.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68.43	-141,768.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8,135.95	1,331,347.03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544,417.92	7,084,240.7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58.98	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利润比增加以及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影响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47.21	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同比增加影响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59.29	主要系本报告期净利润同比下降影响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51.43	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净利润同比下降影响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59.26	主要系净利润下降影响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46.67	主要系本报告期、年初至报告期末净利润同比下降影响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60.87	
稀释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56.34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4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池正明	境内自然人	47,116,769	41.06	0	无	0	
池腾	境内自然人	7,786,875	6.79	0	无	0	
沈立刚	境内自然人	3,326,900	2.90	0	无	0	
台州市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500,000	2.18	0	无	0	
陈东辉	境内自然人	1,250,000	1.09	0	无	0	
程晓华	境内自然人	1,106,800	0.96	0	无	0	
夏道敏	境内自然人	1,102,938	0.96	0	无	0	
陆永康	境内自然人	739,000	0.64	0	无	0	
张萍	境内自然人	735,313	0.64	0	无	0	
王玮	境内自然人	735,313	0.64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池正明	47,116,769	人民币普通股	47,116,769				
池腾	7,786,875	人民币普通股	7,786,875				
沈立刚	3,326,900	人民币普通股	3,326,900				
台州市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				
陈东辉	1,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0,000				
程晓华	1,106,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6,800				
夏道敏	1,102,938	人民币普通股	1,102,938				
陆永康	739,000	人民币普通股	739,000				
张萍	735,313	人民币普通股	735,313				
王玮	735,313	人民币普通股	735,31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170,103股，持股比例为1.89%。 2.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池正明和池腾父子，池正明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7116769万股，占公司41.06%的股份；池腾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78687万股，占公司6.79%的股份，同时持有公司东亚瑞康投资2152.26%的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10.96%的表决权股份。父子通过公司的股东大会决策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截止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中，股东沈立刚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200,000股，股东沈立刚、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季度财务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3,976,526.18	711,124,397.8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91,562,301.72	140,792,808.64
应收款项融资	32,040,102.75	68,805,393.18
预付款项	13,694,345.32	5,636,911.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799,544.06	1,445,426.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36,354,032.62	621,057,626.7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7,903,035.87
其他流动资产	361,064,450.60	20,302,253.92
流动资产合计	1,631,491,303.24	1,747,057,854.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400,000.00	10,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985.56	2,985.56
固定资产	1,083,841,451.82	1,043,171,499.99
在建工程	524,614,393.34	296,553,636.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757,865.49	12,128,542.20
无形资产	60,293,028.93	61,853,613.9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3,617,231.92	367,200.00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841,569.63	10,449,984.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74,461.06	12,530,436.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2,167,105.44	148,729,548.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85,310,070.19	1,696,287,447.11
资产总计	3,516,801,373.43	3,343,345,301.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1,000,000.00	120,065,999.9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8,643,247.76	239,129,400.00
应付账款	372,836,212.25	280,988,965.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22,322.91	3,222,163.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7,724,120.80	32,242,889.36
应交税费	8,405,211.78	15,727,153.07
其他应付款	1,541,609.75	2,779,736.8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37,5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61,064,450.60	20,302,253.92
流动负债合计	1,631,491,303.24	1,747,057,854.7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5,500,000.00	
应付债券	575,050,847.76	576,428,842.8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561,170.83	6,616,012.3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87,620.43	318,601.89
递延收益	75,222,265.25	46,201,691.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85,277.17	459,783.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6,607,181.44	630,024,931.99
负债合计	1,497,140,933.69	1,328,072,150.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4,753,580.00	113,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12,759,332.83	116,782,401.9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51,752,942.15	1,128,661,441.28
减:库存股	56,003,293.94	30,002,002.73
其他综合收益	418,781.06	-63,913.5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009,136.62	43,009,136.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51,883,115.29	643,286,088.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19,573,169.99	2,015,273,151.76
少数股东权益	86,845.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19,660,439.74	2,015,273,151.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16,801,373.43	3,343,345,301.82

公司负责人:池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敏会计机构负责人:戴雪华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963,019,242.47	1,004,493,194.33
其中:营业收入	963,019,242.47	1,004,493,194.3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14,079,166.24	906,324,180.03
其中:营业成本	703,230,309.84	742,028,476.2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529,592.24	8,179,869.21
销售费用	10,982,915.66	11,968,052.25
管理费用	127,428,407.27	96,396,943.30
研发费用	67,140,483.98	53,589,947.01
财务费用	-3,252,153.85	-5,838,407.00
其中:利息费用	2,478,028.51	2,624,896.00
利息收入	4,289,818.64	8,110,610.82
加:其他收益	14,544,601.08	9,533,187.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42,771.63	5,370,511.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15,686.94	-5,687,127.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62,573.56	-5,967,683.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624.45	-2,235,007.0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888,174.89	99,222,224.84
加:营业外收入	30,148.00	79,443.00
减:营业外支出	4,445,608.27	4,264,473.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462,714.72	95,037,194.21
减:所得税费用	10,296,716.32	9,474,764.3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166,998.40	85,562,429.9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166,998.40	85,562,429.9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166,998.40	85,562,429.93
（一）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169,162.66	85,562,429.9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54.2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7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7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池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敏会计机构负责人:戴雪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1,493,960.32	489,261,112.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取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669,620.28	14,746,538.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980,786.07	34,791,361.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9,134,366.67	508,798,999.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8,510,617.46	380,366,033.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6,690,210.32	146,431,610.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450,211.81	37,389,150.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665,154.75	42,505,198.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1,306,194.33	606,691,993.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171,827.66	-97,892,993.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95,000,000.00	12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043,120.81	553,198.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8,237.00	1,456,846.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6,869,857.81	127,009,045.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2,257,251.49	147,792,888.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9,400,000.00	125,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250,632.1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4,907,883.64	273,292,888.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038,025.83	-146,283,843.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	683,490,566.0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172,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100,000.00	856,990,566.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0,500,000.00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740,575.24	35,547,856.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072,084.01	71,904,211.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312,659.25	147,452,068.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12,659.25	708,538,497.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75,841.11	648,856.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6,546,671.63	465,040,517.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0,967,397.81	501,581,622.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410,726.18	966,622,139.54

公司负责人:池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敏会计机构负责人:戴雪华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追溯调整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5177　证券简称:东亚药业
债券代码:111015　债券简称:东亚转债　公告编号:2024-089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亚药业”）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星期三）在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3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5日以邮件的方式传达至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雯女士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2.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披露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未发现参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亚药业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亚药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公告编号:2024-091）。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东亚药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旨在保证公司本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亚药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经过审核，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人员不存在下列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本激励计划拟予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不一致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5177　证券简称:东亚药业
债券代码:111015　债券简称:东亚转债　公告编号:2024-090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亚药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星期三）在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3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勇先生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亚药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亚药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董事王建国先生、王胜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本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配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配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将激励对象所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或直接调减；
（5）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成就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授予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
（6）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7）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计划是否可以解除限售；
（8）授权董事会为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事宜向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办理登记结算事宜，公司应将回购款项交付给激励对象；
（9）授权董事会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售股票的解除限售事宜；
（10）授权董事会决定本激励计划变更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及相关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本激励计划，修改《公司章程》以及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11）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
（12）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二）审议通过《关于〈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亚药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亚药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本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配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配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将激励对象所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或直接调减；
（5）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成就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授予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
（6）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7）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计划是否可以解除限售；
（8）授权董事会为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事宜向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办理登记结算事宜，公司应将回购款项交付给激励对象；
（9）授权董事会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售股票的解除限售事宜；
（10）授权董事会决定本激励计划变更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及相关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本激励计划，修改《公司章程》以及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11）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
（12）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包括但不限于：因实施本激励计划导致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激励计划聘请律师事务所、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为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激励计划《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93）。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5177　证券简称:东亚药业
债券代码:111015　债券简称:东亚转债　公告编号:2024-092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征集投票权的起止时间:2024年11月12日—2024年11月13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